

柞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柞人社字〔2022〕48号

签发人：崔福生

柞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 专项执法行动工作总结的报告

商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管管理局《转发关于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执法行动的通知》(商人社函〔2022〕106号)文件要求，现将我县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执法行动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市人社局和市场监管局关于在全市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执法行动工作部署，我县高度重视，及时进行了安排部署，6月7日至7月24日，县人社局、市场监管部门对全县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单



位、职业介绍机构和其它用人单位用工行为进行专项执法检查。此次专项行动共出动人员 10 人次，其中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7 人次，市场监管部门 3 人次，共检查各类中介机构和其它用人单位 14 家，其中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4 家，其他用人单位 10 家，大部分被检查单位能够按照相关政策开展工作，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未发现未经许可和登记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组织，提供虚假就业信息，发布虚假招聘信息，发布与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歧视性就业信息和扣押劳动者身份证件或财物，诱骗劳动者从事传销活动等违法行为。

二、主要做法

(一) 加强组织领导，发挥部门合力

为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加强对这次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在专项行动中，县人社局联合市场监管局，成立了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制定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召开专门会议，明确各自的职责，安排布置了专项行动的具体任务。县人社局及时做好每次行动前的组织协调工作，确保了各项任务的全面开展和有序进行。

(二) 狠抓政策宣传，营造舆论氛围

以《劳动合同法》《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劳动力市场管理规定》等劳动法律法规为重点，广泛宣传劳动保障各类法律法规，全面提高用人单位和求职者法律意识，并促使各用人单位自觉守



法，引导求职者依法合理维权。充分发挥县电视台、微信公众号、公示栏等载体作用，大力宣传侵犯求职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典型案例，活动现场发放宣传资料 1400 余份。为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县劳动监察大队 5 次深入用人单位和职介机构进行现场讲法、普法。用通俗的语言讲解法律法律规，强化了用人单位依法用人的意识，增强了广大求职者的防范意识。

(三) 严格执法检查，确保工作实效

县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发挥基层劳动保障工作机构作用，分片包干，组织人员对商业密集区和流动人口聚集地进行了排查和检查。一是对全县所有中介机构进行了排查检查。未发现“黑中介”和以职业中介为名坑蒙拐骗求职者财务、拐卖妇女或未成年人等违法犯罪行为，也未发现使用童工案件。二是对已取得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进行了业务指导。规范建立健全了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守法诚信档案；规范其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对在人力资源服务活动中不允许介绍童工就业、提供虚假就业信息、扣押劳动者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非法向劳动者收取财物、以职业介绍为名牟取不正当利益、超出核准业务范围擅自从事培训业务和保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等违法行为进行了政策宣传。三是对 13 家用人单位招工行为进行了检查规范。告知用人单位不得提供虚假招聘信息，发布虚假招聘广告、发布与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歧视性就业信息；不得以担保或者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以招用人员为名牟取不正当利益或者



招用童工。

三、存在问题

一是部分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单位和职业介绍机构存在招用工记录不全、劳动合同签定不及时等现象。

二是部分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单位和职业介绍机构未及时年审年检，未悬挂人社、市场监管等部门监督电话。

三是用工行为不够规范。少数企业管理粗放，实名制登记台账建立不规范，劳动者信息登记不到位，劳动合同签订率不高。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强化宣传引导，规范行业行为。采取设立宣传咨询点、开设宣传专栏、印制宣传资料，开展送法服务等方式，深入用人单位对劳动保障类法规进行解读和宣讲，积极引导用人单位诚信守法经营。在县电视台滚动播放劳动保障法规政策，及时向广大求职者传递最新劳动保障资讯，不断提高群众依法维权意识。

二是强化监督管理，规范用工行为。对提供虚假招聘信息，发布虚假招聘广告，以担保或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以招用人员为名谋取不正当利益或者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的用人单位，依法责令整改，予以行政处罚。

三是加强工作保障，提升清理实效。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对符合立案条件的举报投诉快速查处，确保求职者“投诉有门、受理有人、问必有答、诉必有查”。组织开展劳动保障



法律法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等政策宣传，增强用人单位依法用工的法律意识，引导求职者运用法律手段依法维护自身劳动报酬权益。

附件：2022 年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情况



附件

2022 年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情况

填报单位：柞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查处的违法行为类型										处理情况													
		未经许可登记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		参与签订不实就业协议		发布虚假就业信息		泄露或违法使用劳动者个人信息		发布（提供）就业信息中包含有歧视性内容		扣押劳动者居民身份证件，以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		以职业中介或招用人员为名牟取不正当利益或者其他违法活动		责令改正		责令退赔劳动者中介服务费、押金或其他费用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		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甲 样	序号	户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万元	件	万元	件	万元	件
合 计	1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未经许可和登记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组织或者个人	0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4																								
用人 单位	10																								
补充资料																									

- 参加专项行动人员：其中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7 人次；市场监管部门 3 人次；其他有关部门 0 人次。
-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劳务派遣业务 0 件。
- 未经备案从事其他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业务 0 件。
- 未依法报告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变更情况 0 件。
- 违规保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 0 件；违规收取人事关系、档案保管及其他名目服务费 0 件。
- 移送涉嫌强迫劳动犯罪案件 0 件，移送其他以职业介绍为名的涉嫌犯罪案件 0 件。
- 其他处罚情况：关闭非法职业介绍活动 0 件；吊销和撤销许可证 0 件；吊销营业执照 0 件。

